

〔日〕 丹波元簡 著

脈學輯要



中國醫學大成

脈學輯要評提要

元簡云。考從前脈書。叔和以降。支離散漫。殆無統系。如元明諸家。率多因循陳編。彙輯成書。未足稱道。考寸關尺三部配五藏六腑。內經仲景未有明文。倉公雖見及此。其言晦澀。獨十八難所論三部九候。誠診家之大經大法也。迨至叔和。始立左心小腸肝膽腎。右肺大腸脾胃命門之說。王太僕楊玄操。遂奉之以釋經文。由此而還。部位配當之論。各家爭議。互相掎擊。動輒數百言。可謂蛋中尋骨者矣。元簡本古聖賢之主旨。纂輯諸家之要言。編爲脈學輯要一書。首總說。次各脈形象。再次婦人小兒及怪脈。一氣呵成。并研廖平先生以是書用二十七脈舊名。專診寸口。不分兩手。不以寸關尺分三部。謂爲自唐而後所僅見之作。信也。

原序

夫判陰陽表裏於點按。斷寒熱虛實於分寸。專診寸口洵方技之切要。最所爲難焉。故曰脈者醫之大業也。今夫醫士孰不日診百病。月處千方。而方其診病者。訊其脈象如何。浮沉數遲大小之外。鮮識別者。况於洪大軟弱牢革之差。茫不能答。或一狀而衆醫異名。或殊形而混爲同候。所列多方徒亂人意今故專此其故何也。蓋嘗究之。從前脈書。叔和難當作而降。支離散漫。殆無統紀。如元明數家。乃不過因循陳編。綴緝成語。一二稽駁偽訣之誤也。寸關尺三部配五藏六府。內經仲景未有明文。攷脈經真本五卷與仲景同其篇之五卷全同難經倉公雖間及此。此皆後人屢改其言曖昧。全出僞本。難經叔和脈經真僞參半爲難經諱獨攷叔和顛倒是非特十八難所論三部九候。誠診家之大經大法也。診討口蒙混經文然迨至叔和。始立左心小腸肝膽腎。右肺大腸脾胃命門之說。王太僕楊玄操遂奉之以釋經文。其廣行不盡同由此以還。部位配當之論。各家異義。共有二十家異同是非掊擊。動輒累數百言。可謂蛋中尋骨矣。以上攷左右手分配藏府說詳診法彙考中。是微脈爲白帶。淋瀝之類。靡不書而載。此皆不徒無益。誤如其遲脈爲腹痛。爲嘔吐。微脈爲白帶。淋瀝之類。靡不書而載。此皆不徒無益。

於診法。抑乖聖迷人之甚也。何則。已有此證。當診其脈。以察其陰陽表裏虛實熱寒而爲之處措。安可以萬變之證。預隸之於脈乎。定証以脈。嗚呼。謬悠迂拘之說。未有能排斥而甄綜者。宜世醫之不講斯學也。簡不猜譴陋。竊原本聖賢之遺旨。纂輯諸家之要言。家庭所受。膚見所得。係之於後編。爲是書。名曰脈學輯要。首以總說。次以各脈形象。又次以婦人小兒及怪脈。以昭於及門。芟套爛之蕪。彙衆說之粹。雖未能如秦醫之診晉侯。淳于之察才人。於心中指下之玄理。或有攸發悟也。則判陰陽表裏。斷寒熱虛實者。正在於斯耶。許參軍有言曰。脈之候幽而難明。心之所得。口不能述。其以難爲易。固存乎其人哉。寬政七年乙卯歲春正月二十有七日丹波元簡書。

是書已將難經兩手部位之誤。一切刪除。故論脈不分左右。不拘寸尺。直用一指診之。卽是不必三指矣。而不言一指者。恐駭衆耳。由寸口推之人迎少陰。更推之九候動脈。皆可用。以其原無左右部分矣。言脈之書多矣。今獨批此書者。齊變至魯。魯變至道。是書雖未至道。較於齊繼長增高。至道不遠。或以爲崇奉外人。則非也。

廖序

予觀古今論脈之書。其不背古而最適用者。惟日本脈學輯要乎。其書用二十七脈舊名。專診寸口。雖沿難經僞脈經之誤。然不分兩手。不以寸關尺分三部。則鐵中錚錚。自唐以後無此作矣。予力復古診法。以祛晚近之誤。他脈書程度太淺。不足以勞筆墨。惟此編不以脈定病。與兩手分六臟腑之診。上海曾有翻板。風行一時。故就而評之。而於二十七門分部類居。不用原目序次。學者先讀此編。則可徐進於古矣。癸丑冬至四譯主人自序。

新訂原本二十七脈分類次第目

診經四門 三部九候十經同法

浮、原一沈、原九遲、原十二數、原二附疾 二附伏、原代、原二

人寸比類二門 附二

大、洪原小、細原 附躁、靜、

診皮八門 附四

滑、原三、濇、原十、緩、原二十一、附散原十七、緊、原五、軟、原十、革、原八、附牢、原十二、附寒、熱、

粗、緻、

診絡三門

動、原十五、長、原三、短、原七

診筋四門

促、原六、結、原二、附緩、急、

四方異診一門附七

弦、原七、附鉤、矩、毛、權、石、衡

評脈二大門附六、小名

實、原三、附強、盛、

虛、原九、微、原四、芤、原十、弱、原十、附懸、

經脈變象

伏、原十、代、原二、

按、今就二十七脈。分隸診經。人寸比類。診皮診絡診筋。四方異診。評脈經脈怪

象共八門。皆據靈素原文。定其名義。各有依據。不相蒙混。攷經本依類定名。而後來脈書。全以二十七部同診兩手。如動緩滑濇弦等字。不顧名義違反。悍然歸之經脈寸口。百思不得其解。繼乃知難經全廢古法。獨診兩寸。使但用浮沈遲速四大名詞。其餘名目皆將起而與之爲難。不得不作此一網打盡之伎倆。遂以各類名詞。全歸兩手。古法旣已全廢。名詞亦自應歸統一。故雖運氣候氣之諸如字用。鍼候之來至去止。亦同編立名詞。歸入診經。王濬所謂風利不得泊。有迫之使然者。攷僞立脈名脈經。與千金有專門篇目。千金指下形狀。及脈經脈形狀指下秘旨兩篇。用二十四名。卽脈訣之七表八裏九道。合爲二十四。傷寒辨脈。則隨文散見。其高章卑牒。損五名。旣不見於內經。又不見於仲景。真所謂無知妄作。肆無忌憚者矣。考後世僞法。自難經前二十九難論脈以創立新法。別爲一書外。其以成篇竄入古書者。如傷寒之平脈辨脈二篇。千金方之平脈篇。千金翼之色脈篇。脈經之一二四十四卷共八篇。此八篇於原書如冰炭水火之相反。苟一推求。罅漏自見。攷八篇中有採取扁鵲及依附內經仲景而小小變易。無足深究。其罪魁禍首。則專爲排部位立脈名。其言部位者。如千金平脈

五藏脈所屬篇。三關對主篇。診三部脈虛實決死生篇。千金翼色脈診脈大意篇。診寸口關上尺中篇。脈經平三關陰陽二十四氣篇。平人迎氣口神門前後脈共七篇。其改定脈名者。如傷寒平脈辨脈二篇。脈經脈形狀指下秘旨篇。千金指下形狀共二篇。此當抽出。急爲焚毀者也。其零星改竄者。如傷寒金匱中之關尺字共十五條。千金五藏六府每門皆全用內經仲景原文。乃其中雜有脈經三關陰陽二十四氣及人迎氣口神門前後二篇。全文與全書診法不合。查日本翻印宋西蜀進呈本目錄所屬脈經。每條有附字。則二篇全文。爲後人所附無疑。又攷傷寒平脈首段二百七十餘字。人皆以爲仲景原文。初疑其文氣卑弱。且全係四字句。不類東漢文格。及考宋本千金方。稱爲脈法讚。每句脫空排寫。初不以爲仲景書也。再攷千金翼平脈。又重載此文。惟末多爲子條記傳與賢人八字。孫氏一人之書。兩載此文。已屬可怪。傷寒辨脈。竟直以爲仲景之書。則爲怪之尤者矣。初疑千金平脈篇翼色脈篇爲後人所屬。及考孫氏全書。診法無一與二篇相同者。卷首醫學九論。論診候在第四。是孫氏論診。詳於卷首。無庸複出二卷。且醫書體例。論脈必在首卷。乃千金三十卷平脈在廿八。

翼三十卷平脈在廿五。明係僞屢。不敢列卷首。故退藏於末。又千金第四論診候。首段三部九候。全引內經原文。今本作何謂三部。寸關尺也。上部爲天。肺也。中部爲人。脾也。下部爲地。腎也。何謂九候以下。皆內經原文。攷難經何謂三部。寸關尺也。何謂九候。浮中沈也。欲改孫氏原書。則當全改三部九候。若三部從難經。九候從內經。牛頭馬身。豈非怪物。上部爲天。肺也。中部爲人。脾也。下部爲地。腎也。十八字尤爲不通。肺脾腎旣與下文九部重出。以難經法推之。又有右手而無左手。真屬不識文義者所爲。可謂荒謬絕倫矣。今擬別撰診法。刪僞一書專篇。列爲一類。零星屢改。列爲一類。必使傷寒金匱甲乙脈經千金外台全祖內經。道一風同。不參難經一字一句。醫道重光。先由診始。再求推合中外。分別人天。庶乎其有合乎。至於各部名詞實用。皆詳見入門專篇中。陸續刊印。故于此本。不再詳焉。甲寅五月校畢識此。并研廖平。

脈學輯要評目錄

卷上

總說

一—二三

卷中

脈經四診

一

浮

一

沉

三

遲

四

數

六

伏

八

代

一〇

脈學輯要評 目錄

附代字三法

一三

絡脈

一三

營衛

一四

脾

一五

人寸比類二門

一六

洪

一六

細

一八

診皮法入門

一九

滑

二〇

澹

二〇

緩

二三

散

二五

緊	二五
輭	二七
革	二八
牢	二九
診絡法三門	三〇
動	三〇
長	三二
短	三三
診筋法二門	三五
促	三五
結	三七
四方異診一名	四〇
弦	四〇
鉤	四二

毛	四二
石	四二
規矩權衡	四三
評脈二大門	四四
實	四四
虛	四六
微	四七
弱	四八
芤	四八
卷下	
婦人	一
小兒	四
怪脈	六

彈石	七
解索	七
雀啄	七
屋漏	八
蝦游	八
魚翔	九
釜沸	九
附脈經諸反逆死脈要訣	一二

脈學輯要評

日本 丹波元簡著

四川 井研 廖平評

浙江 鄞縣 曹炳章圈點

卷上

總說

朱奉議曰。凡初下指。先以中指端按關位。掌後高骨爲關。乃齊下前後二指。爲三部脈。前指寸口。後指尺部也。若人臂長。乃疎下指。臂短則密下指。活人書 ○古法診

一指或用全手如捫循凡用三指者皆僞法

汪石山曰。揣得高骨。厭中指於高骨以定關位。然後下前後兩指。以定尺寸。不必

拘一寸九分之說也。脈訣刊 ○案二說原于脈經分別三關境界脈候篇此書既

後手可也有此思想然後可徐引之於道

楊仁齋曰。凡三部之脈。大約一寸九分。人之長者僅加之。而中人以下。多不及此分寸也。究其精微。關之部位。其肌肉隱隱而高。中取其關。而上下分之。則人雖長短不侔。而三部之分。亦隨其長短而自定矣。是必先按寸口。次及於關。又次及尺。每部下指。初則浮按消息之。次則中按消息之。又次則沉按消息之。浮以診其腑。中以診其胃氣。沈以診其藏。於是舉指而上。復隱指而下。又復撈相進退而消息之。心領意會。十得八九。然後三指齊按。候其前後往來。接續間斷何如耳。察脈○

指診之足矣。何以仍采三指三部之說耶。

徐春甫曰。脈有三部。曰寸曰關曰尺。寸部法天。關部法人。尺部法地。寸部候上。自胸心肺咽喉頭目之有疾也。關部候中。自胸膈以下至小腹之有疾也。脾胃肝膽皆在中也。尺下部候下。自小腹腰腎膝胫足之有疾也。大腸小腸膀胱皆在下也。皆內經所謂上以候上。下以候下。別有訂正新法。而理勢之所不容間也。其候豈不易驗哉。

古今醫統○此祖脈要精微論然論乃十二部診法寸口特其十二部中之一診取其十一古書之所以難也。

案此十八難三部上中下診候之法也。蓋攷內經有寸口氣口之名。而並無關

尺爲三部之義。難經昉立關尺之目。而無左右府藏分配之說。難經脈訣如出
謾託越人。遂其有左右府藏分配之說。始於王叔和。高陽生。隋書經籍志叔和
爲之諱。非也。其有左右府藏分配之說。始於王叔和。高陽生。隋書經籍志叔和
今本脈經大抵參補後人之。十八難所謂三部四經。未必以左右定十二經之
說。其叔和原文不過得半。三部寸關尺。早見卷端。診兩手而諸法絕昉自難經
謂。只其言太簡。不可解了。此曲爲之諱。耳。然紹翁不信。三部分配之說。最爲卓
見。故左右部位挨配之說。諸家紛然。約十餘家。互爲詆訟。要之鑿空耳。三焦者
有名無狀。所隸甚廣。豈有一寸部位候之之理乎。小腸居下焦。假令與心爲表裏。
豈有屬諸寸位候於上部之理乎。說皆舊。三部四經。全可解了。其言如此。不可以
爲準也。人幾無信用者。明脈要精微論。尺內兩傍季脅也。一節。尺乃足字。刺文乃
循尺膚之法。註家遂取難經寸關尺之部位。及三部四經之義。并用脈訣左右
分配之說。以解釋之。後賢奉爲診家之樞要。其誤同。亦何不思之甚也。精微要
分上中下三部。每部分前後左右四傍。乃十。矧左爲人迎。右爲氣口之類。難作備
二診法。今本文有脫誤。前人誤以配難經。矧左爲人迎。右爲氣口之類。難作備
率皆無稽之談。口之說。按左人右寸之說。隋時乃有之。今本脈贊有其文。當屬
後人屬補人寸比類。不可憑也。詳傷寒論言脈者曰三部。曰寸口。曰關上。陽曰
尺中。陰曰尺人寸。曰陰陽。未有言左右者。今本實乃與難經三部上中下診候

之法符矣。

中乃陽少陰合寸口爲三部仲景之文詳矣關上尺

夫仲景爲醫家萬

世之師表孰不遵依其訓乎。

至叔和卷非叔和原文於分別三關境界脈候篇

則云寸主射上焦出頭及皮毛竟手關主射中焦腹及腰尺主射下焦少腹及

足此叔和別發一義者乃十八難三部診法而仲景所主也。今診病者上部有

病應見於寸口中部有疾應見於關上跌陽下部有疾應見於尺中少此其最的

實明驗者經以仲景爲專診寸口分浮中沉爲九候最爲冤枉不讀仲景不讀內

屬藏真春甫之言信爲不誣焉。鶴皋吳氏脈語亦揭此診法云正與素問以脈

之上中下三部其書之殺人放火賊真證確診人身之上中下三部其理若合

符節。如王莽之學者其可離經以徇俗乎哉。可以爲知言而已。各有天地人三部

難經爲醫學天魔此書所改僞法無一不出難經反爲之同護豈真以爲越人書哉

王士亨曰說脈之法其要有三曰人迎在結喉兩傍取之應指而動此部法天。人

二曰三部吋謂寸關尺在腕上側有骨稍高曰高骨先以中指按骨搭指面落處。

謂之關前指爲寸部後指爲尺部尺寸以分陰陽陽降陰升通度由關以出入故

謂之關此部法人天三曰跌陽當作少陰在足面繫鞋之所當作太按之應指而動者

是也。此部法地。三者皆氣之出入要會。三部出動輪篇仲景之所守也。上所以能決吉凶生死。凡三處大小遲速相應齊等。則爲無病之人。故曰人迎跌陽。跌陽乃陽明屬三部不參。動數發息不滿五十。謂跌陽即人迎耳。胃不應見二部。少陰寸口合人迎乃謂三部未知生死。所以三者決死生之要也。全生指

案此三部診法。本於仲景序語所立。以經文爲主。序語一見。以經文爲主。序語一見。以經文爲主。序語一見。

嘗驗人迎脈。恆大於兩手寸口脈數倍。陽脈以大爲未見相應齊等者。陰以小

何夢瑤曰。人迎脈恆大於兩手寸脈。從無寸口反大於人迎者。靈素無跌陽仲

人迎經所謂齊等者。非謂大小同。謂就平人先診兩部大小。同一也是言信然。

爲公式合公式爲齊等。不合公式。謂病脈非拘定大小同一也。是言信然。

滑伯仁曰。凡診脈之道。先須調平自己氣息。男左女右。先以中指指定得關位。卻齊

下前後二指。初輕按以消息之。次中按消息之。然後自寸關至尺。逐部尋究。一呼

一吸之間。要以脈行四至爲率。閏以太息脈五至爲平脈也。其有太過不及。則爲

病脈。看何部。則以其脈斷之。診家

又曰。三部之內。大小浮沉遲數同等。尺寸足頭陰陽高下相符。男女左右弱強相應。

四時之脈不相戾。命曰平人。其或一部之內。獨大獨小偏疾。左右強弱相反。四時